

靈峯宗論導讀補充講表

○附表一——釋「西有」。

《阿彌陀佛》云：「爾時，佛告長老舍利弗：從是西方過十萬億佛土，有世界名曰極樂，其土有佛號阿彌陀，今現在說法。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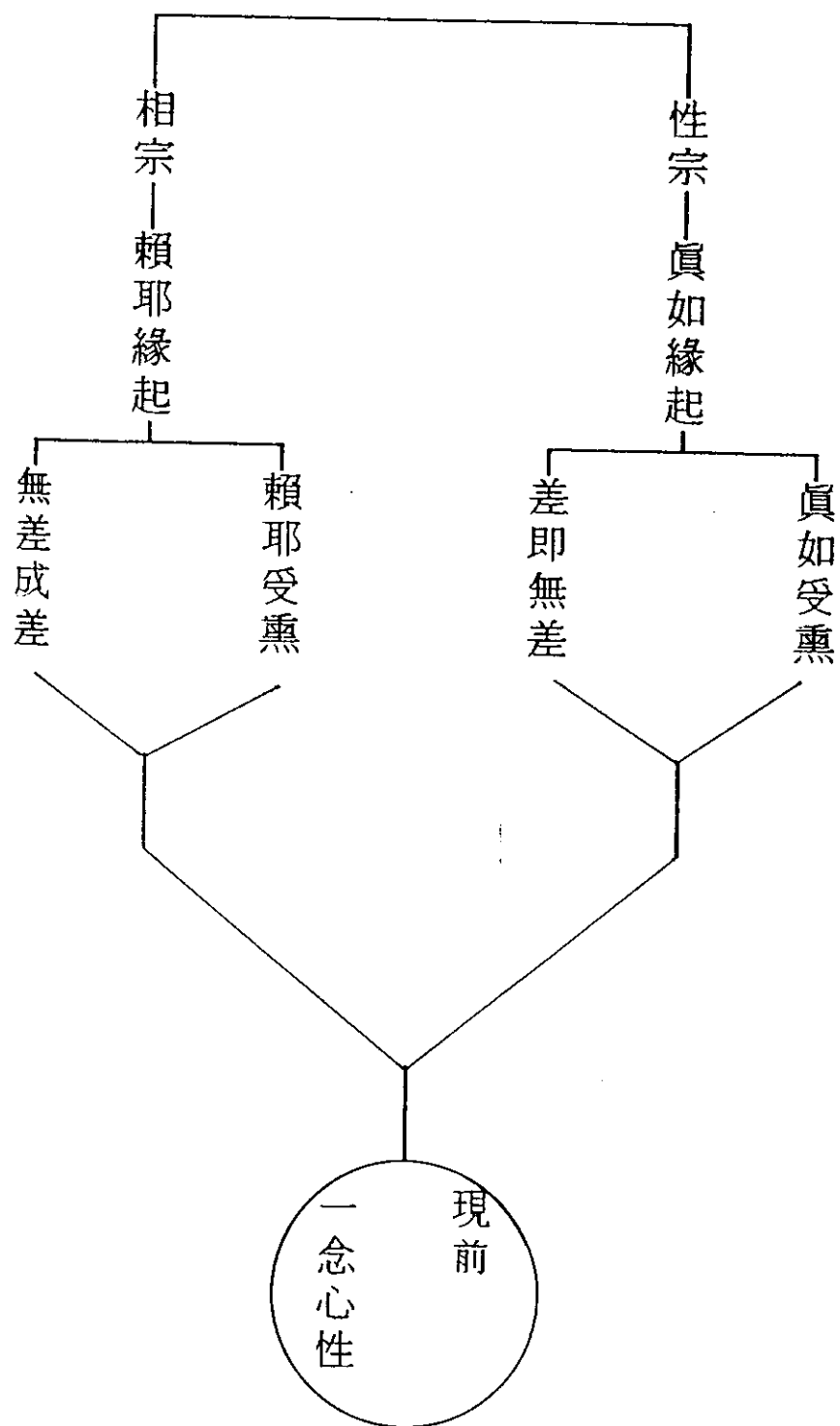
○附表二——釋「天下歸仁」。

顏淵問仁。子曰：「克己復禮爲仁。一日克己復禮，天下歸仁焉，爲仁由己，而由人乎哉？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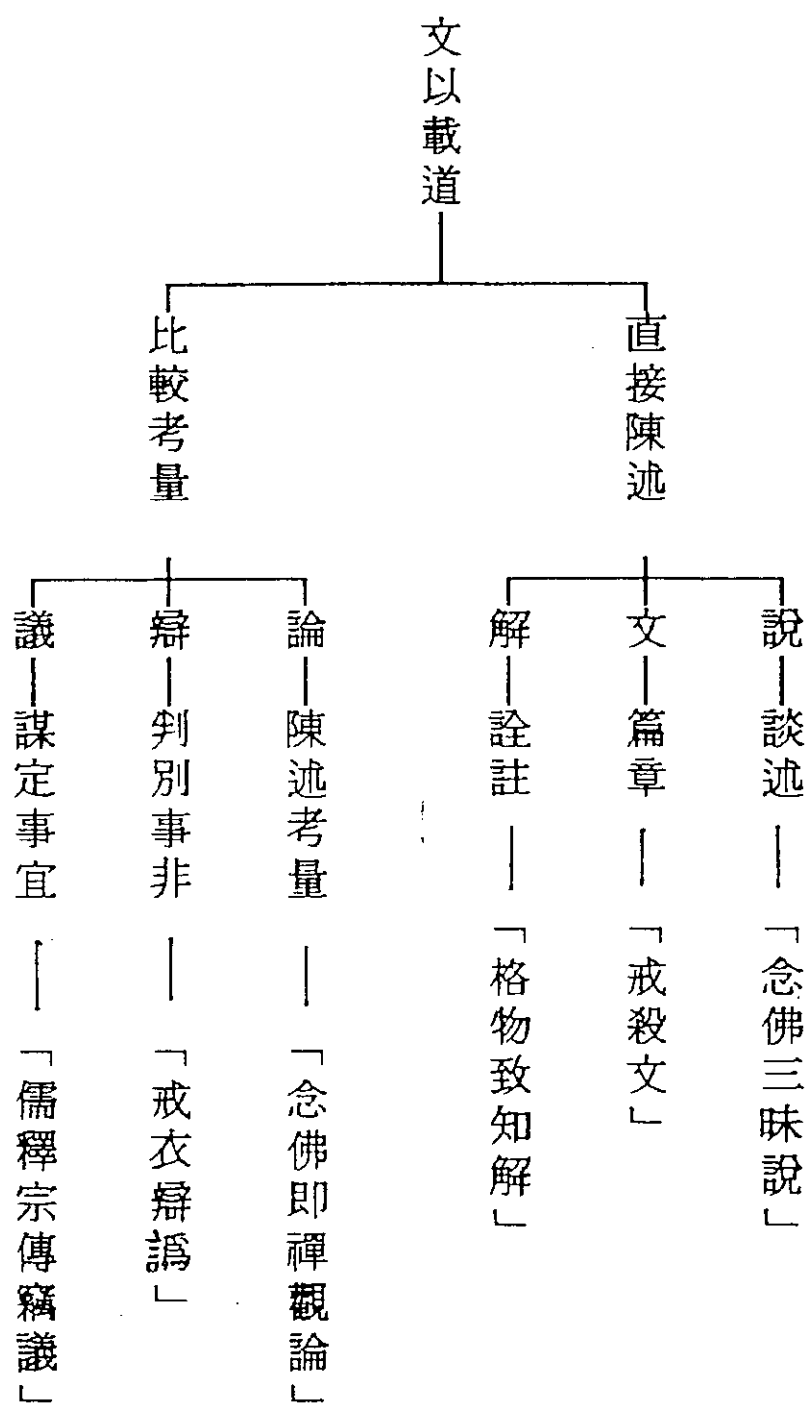
請問其目，子曰：「非禮勿視，非禮勿聽，非禮勿言，非禮勿動。」

顏淵曰：「回雖不敏，請事斯語矣！」

○附表三 —— 「性相二宗，一齊透徹」。



○ 附表四 — 「文章體裁」。



○附表五——釋「一切法正，一切法邪」。

諸法意先導，意主意造作，若以染污意，
或語或行業，是則苦隨彼，如輪隨獸足。

諸法意先導，意主意造作，若以清淨意，
或語或行業，是則樂隨彼，如影不離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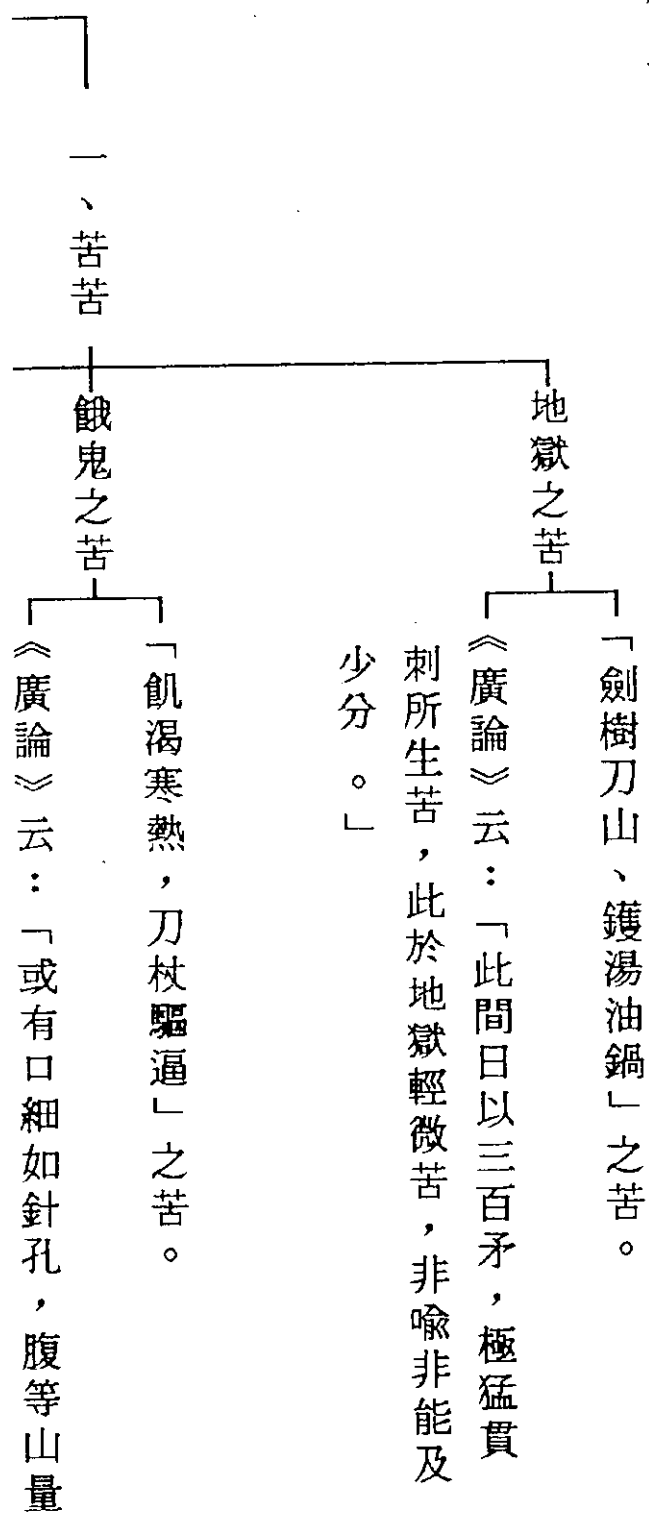
——《法句經》——

○附表六 —— 釋「生死之苦」。

(一) 總說苦諦



(二) 別示苦諦



爲飢逼，下劣捐棄不淨物，尙不具足尋求力。有存皮骨裸形體，如枯枝葉多羅樹。有於夜分口熾然，受用口中燒然物。有下種類諸不淨，膿糞血等亦無得。」

畜生之苦

「繫縛打殺、互相吞噉」之苦。

《廣論》云：「旁生趣中遭殺害，繫縛打殺等種種苦，離諸寂滅淨善者，互相吞噉極暴惡。」

二、壞苦 — 無常變壞之苦

三、行苦 — 生滅遷流之苦

(三) 結示勸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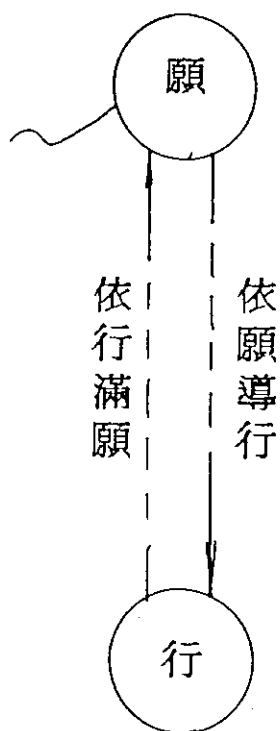
經云：「三界無安，猶如火宅；衆苦充滿，甚可怖畏。」

論云：「已作地獄業，云何安穩住。」

○ 附表七 — 釋「定盤星」。

(一) 約平時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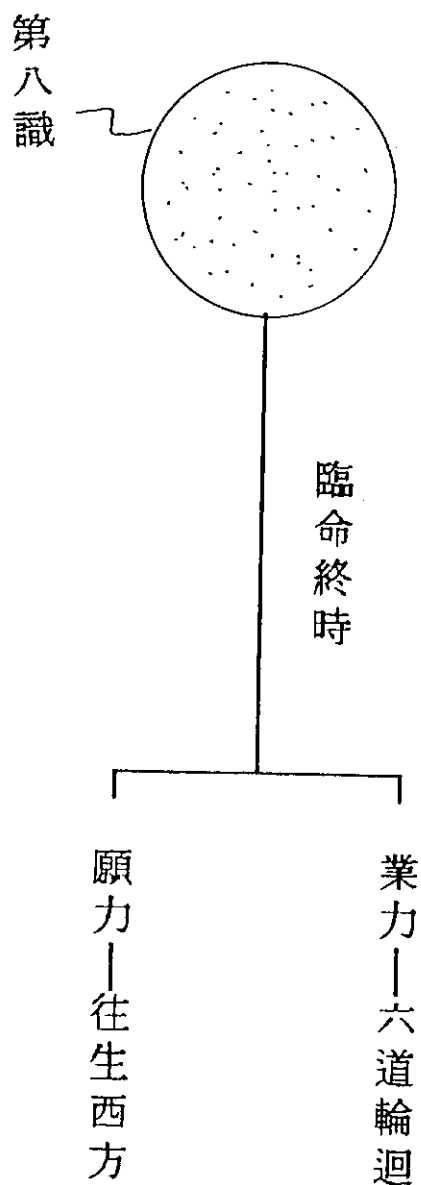
如理作意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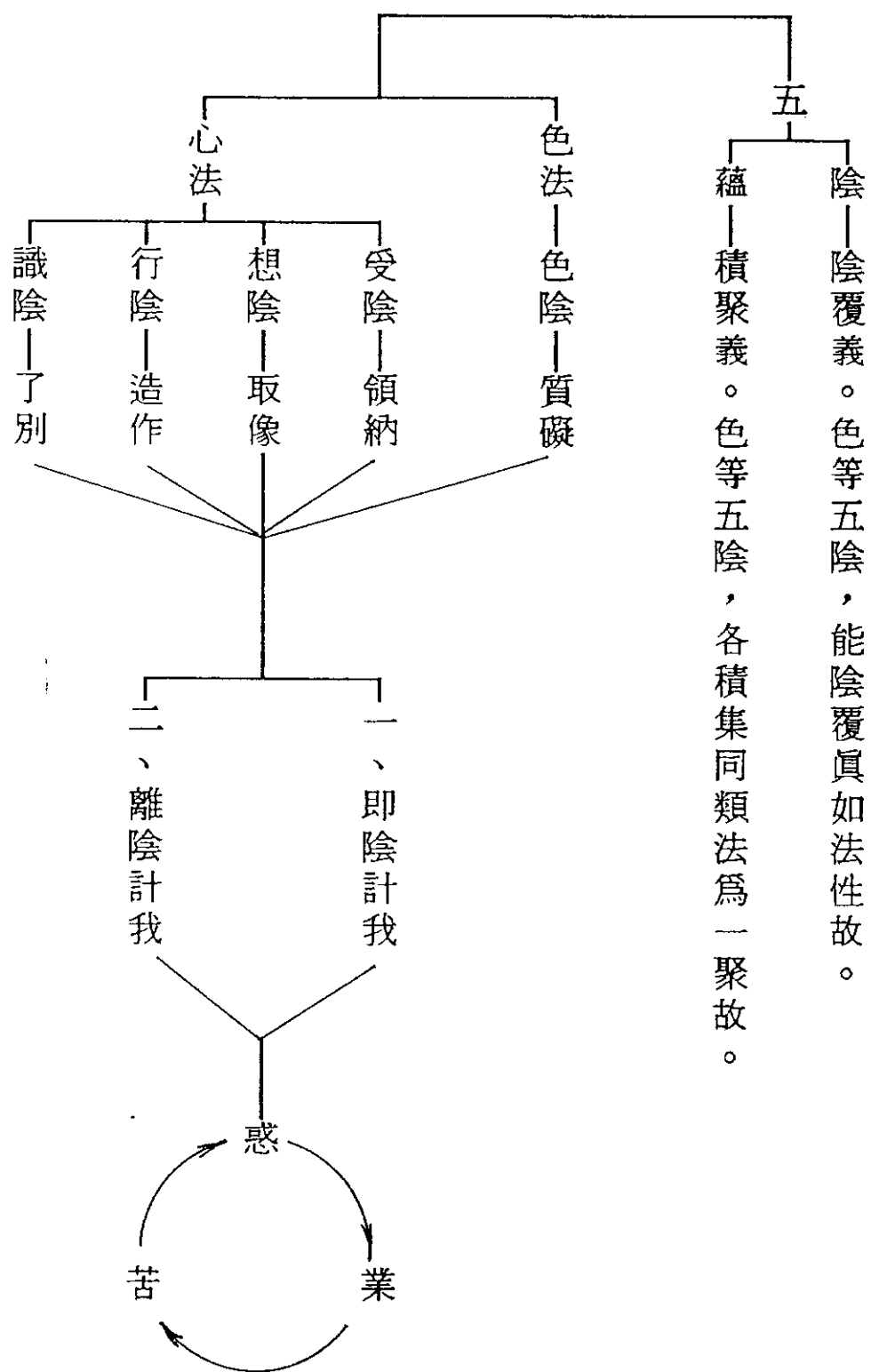
第八識

(二)約臨終：

《普賢行願品》云：「又復是人，臨命終時最後剎那，一切諸根悉皆散壞；一切親屬悉皆捨離；一切威勢悉皆退失；輔相、大臣、宮城內外象馬車乘、珍寶伏藏，如是一切，無復相隨，唯此願王，不相捨離，於一切時，引導其前，一剎那中，即得往生極樂世界。」



(二) 正釋五陰體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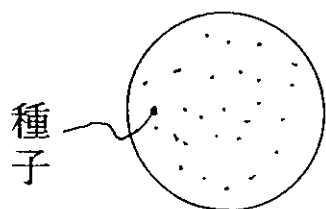


(三)問答釋疑

問——若實無我，誰能造業？誰受果耶？

答——然諸有情，心心所法，因緣力故，相續無斷，造業受果，於理無違。

(第八識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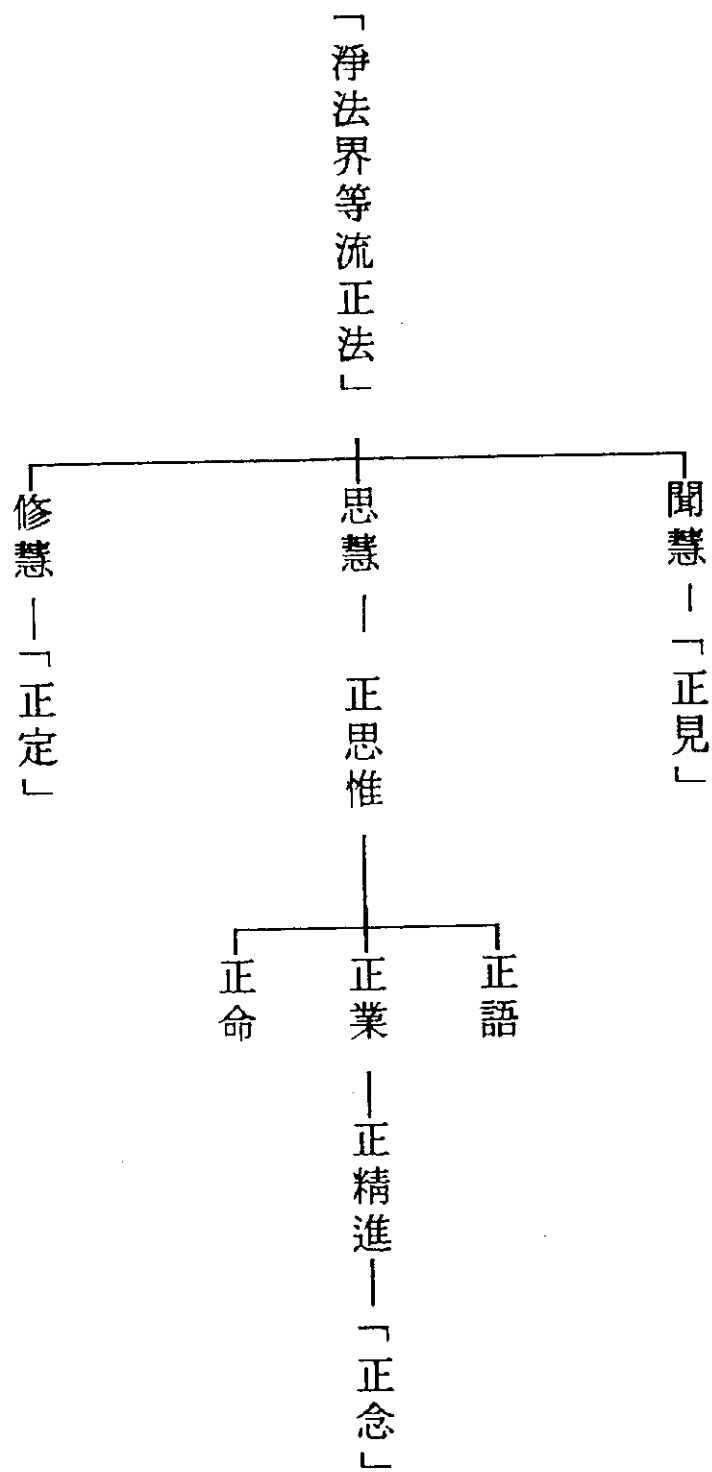
「因緣力故」

不斷——恆常相續，無有間斷。
不常——生滅變異，虛偽無主。

結示——由此故知，定無實我，但有諸識，無始時來，前滅後生，因果相續，由妄薰習，似我相現，愚者於中，妄執爲我。

——《成唯識論》——

○附表八——釋「一入耳根，永爲道種」。



○附表九 —— 「五陰身心」有無之辨識。

(一) 大乘甚深緣起

如是緣起，於大乘中極細甚深，又若略說有二緣起：

一、分別自性緣起——此中依止阿賴耶識諸法生起，是名分別自性緣起，以能分別種種自性爲緣性故。

二、分別愛非愛緣起——謂於善趣惡趣，能分別愛非愛種種自體爲緣性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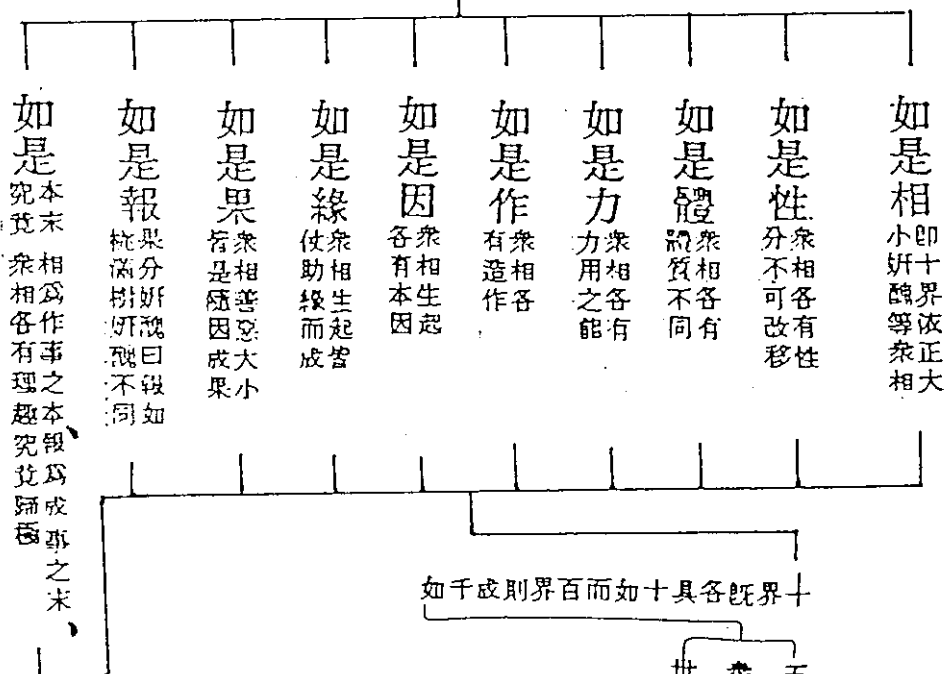
○附表十——釋「十界十如三千性相」。

一 心十界十如三千妙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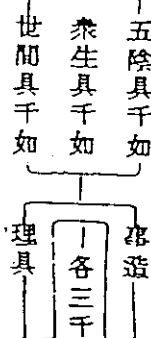
菩現前一念之心具十法界

地獄 餓鬼 畜生 修羅 人天 聲聞 緣覺 菩薩 佛

此十法界 各具 又十法 界則百 成百界 界互具 具十如 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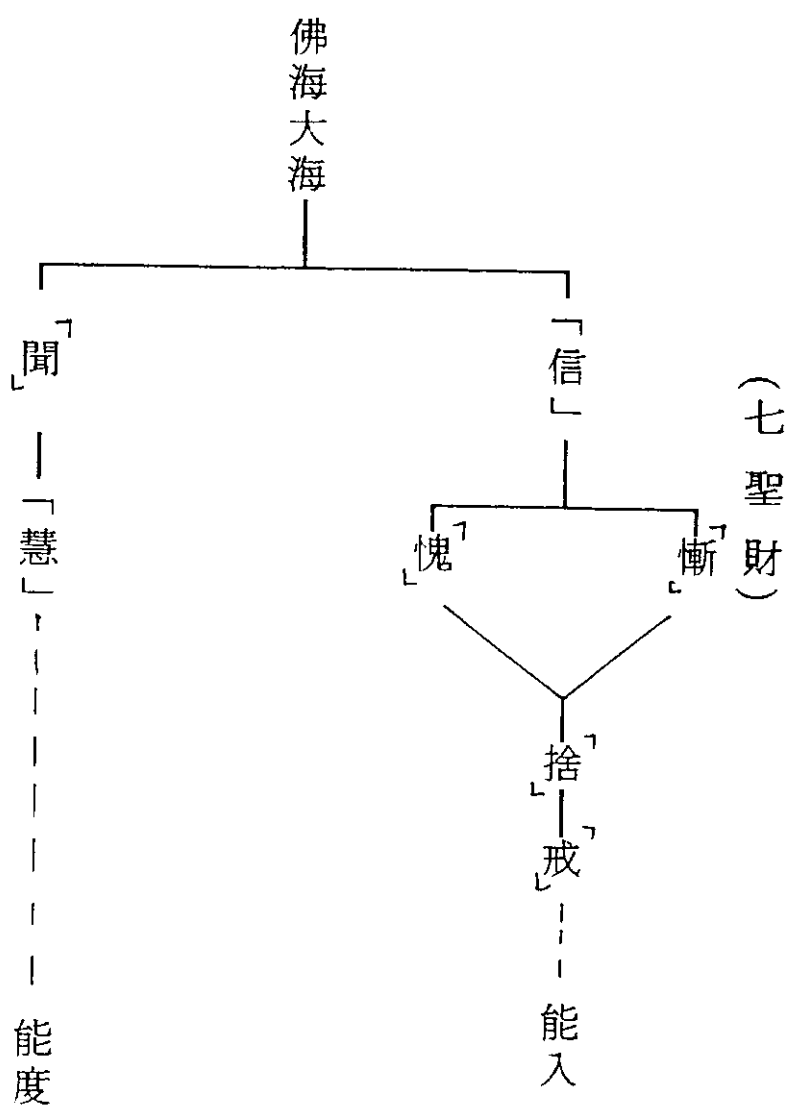


十界既各具十如而百界則成千如



理即性、事即相、所謂百界 千如三千性相、舉世間出 世間一切諸法包括殆盡、 莫不在當人現前一念所 攝、此一念心、即天台所謂 不思議境、以無法不具故、 若能返觀一念者、而能觀 之心當體即空、即假、即中、 所觀之境當體即真、即俗、 即中而佛地可階矣、

○ 附表十一 — 「佛海大海，信爲能入，智爲能度」。



——《未曾有經》——

○附表十二——「戒體」與「戒行」。

(一) 戒體：

釋名——《資持》云：「納法成業名體。」

述義——《事鈔》云：「謂法界塵沙二諦等法。以己要期，施造方便，善淨心器必不為惡，測思明慧，冥會前法。以此要期之心，與彼妙法相應，與彼法上有緣起之義，領納在心，名為戒體。」

《業鈔》云：「由有本種熏心，故力有常，能牽後習，起功用故，於諸過境，能憶能持能防，隨心動用，還熏本識，如是展轉，能靜妄源。」

功益

「《濟緣》云：「攬無邊聖法，蘊有待凡軀，五分基成，三身體具，超凡鄙穢流，入衆聖寶位者，其斯之謂也。」

(二) 戒行：

釋名 — 《資持》云：「依體起護名行。」

述義 — 《事鈔》云：「戒行者，既受得此戒，秉之在心，必須廣修方便，檢察身口威儀之行，克志專業，高慕前聖。持心後起，義順於前，名爲戒行。」

(三) 戒體與戒行：

《事鈔》云：「然則受是要期思願，隨是稱願修行。譬如築營宮宅，先立院牆周匝，即謂壇場受體也；後便隨處營構，盡於一生，謂受後隨行。」

○附表十三——「止觀雙運」。

(一) 止觀體性

以善緣心，心一境性，諸三摩地，悉皆攝爲「奢摩他品」。

又凡揀擇如所有性，盡所有性，諸善妙慧，悉皆攝爲「毘鉢舍那品」。

——《菩提道次第略論》——

獨處空閒，作意思惟。復即於此能思惟心，內心相續作意思惟，如是正行多安住故，起身輕安及心輕安，是名「奢摩他」。

彼由獲得身心輕安爲所依故，即於如所善思惟法內，三摩地所行影像，觀察勝解捨離心相，即於如是三摩地影像所知義中，能正思擇，最極思擇，周徧尋思，周徧伺察，若忍若樂若慧若見若觀，是名「毗鉢舍那」。

——《解深密經》——

(三)止觀雙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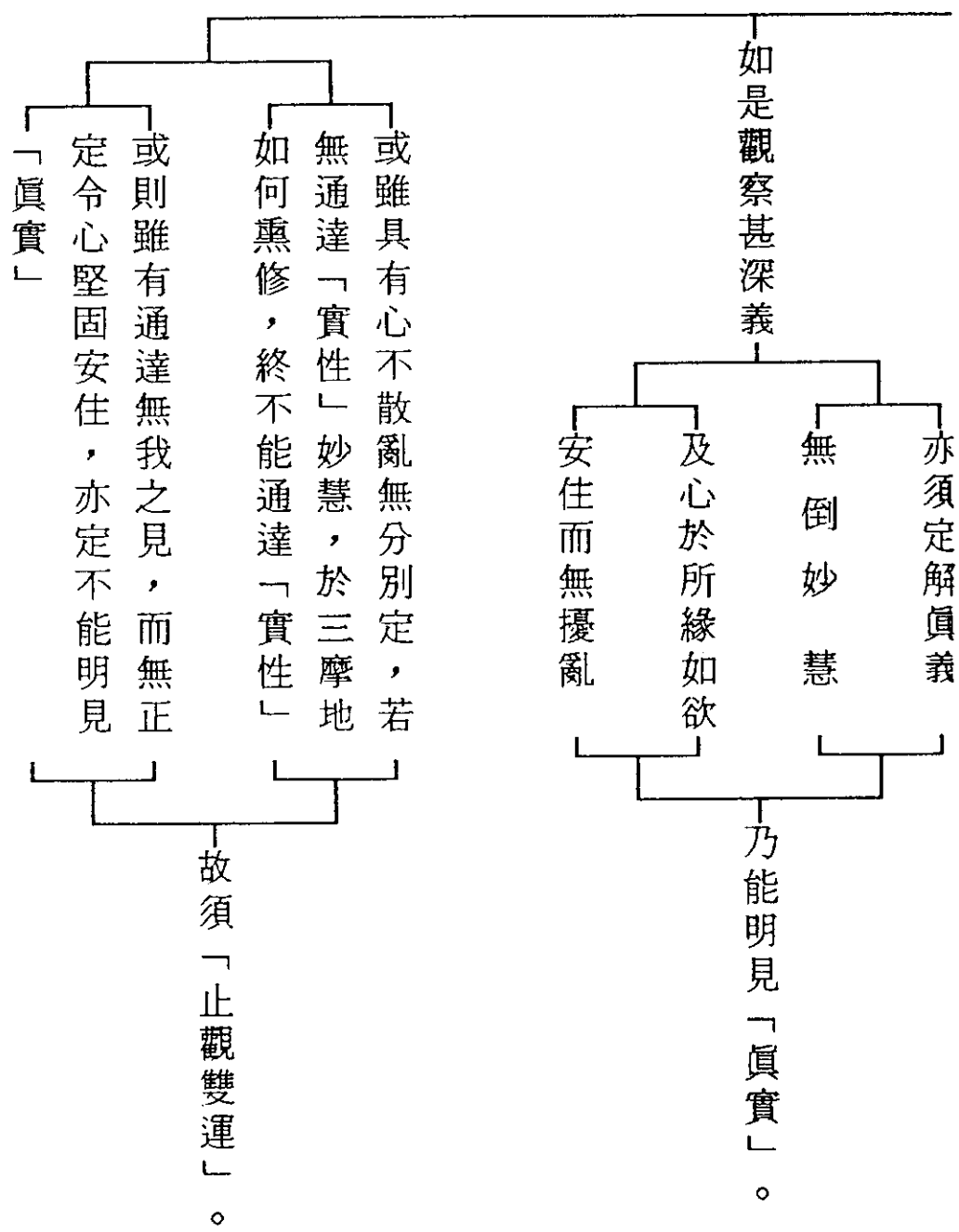
問：何故不可單修止觀一種，而須雙修也？

如夜間爲觀壁畫燃燈。

若
燈明亮
無風擾動
則能明見畫線。

若
燈不明亮
或雖明亮而爲風動
則難明見諸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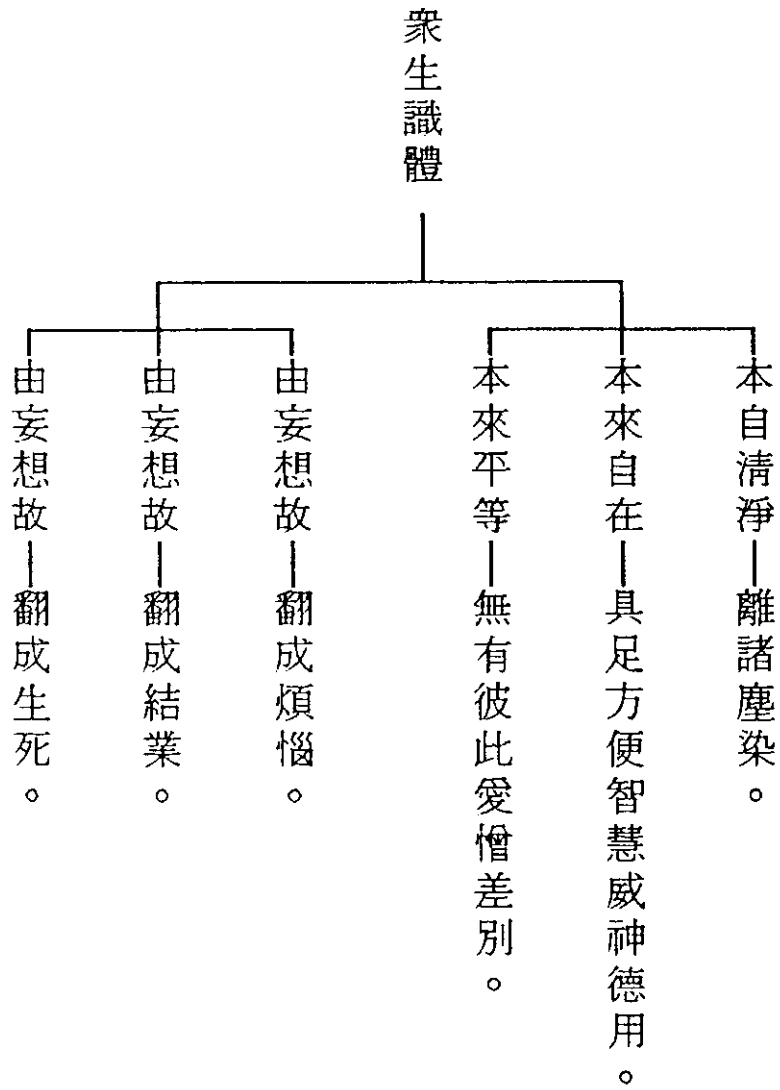
答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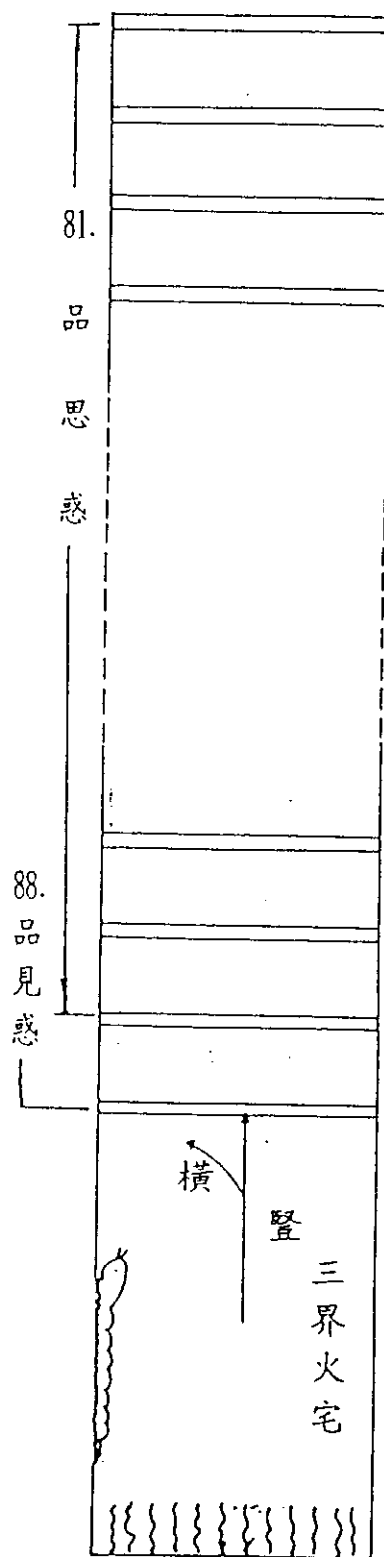
《菩提道次第略論》

○附表十四

——釋「達我現前一念心性，全體三德秘藏」。



○附表十五——「豎出三界」及「橫超三界」之比較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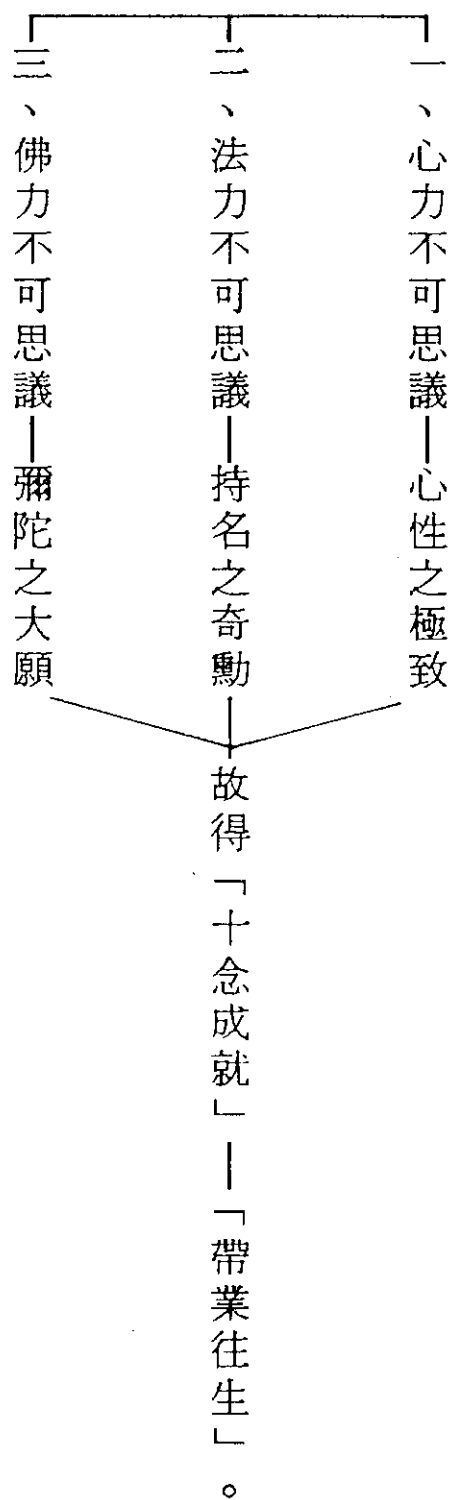
○附表十六——釋「雖誤作惡行．．．懺悔之力，亦能往生」。

(一)引經証成

《觀無量壽佛經》云：「佛告阿難，及韋提希：下品下生者，或有衆生，作不善業，五逆十惡，具諸不善，如此愚人，以惡業故，應墮惡道，經歷多劫，受苦無窮。如此愚人，臨命終時，遇善知識，種種安

慰，爲說妙法，教令念佛，彼人苦逼，不遑念佛。善友告言：汝若能念彼佛者，應稱無量壽佛。如是至心，令聲不絕，具足十念，稱南無阿彌陀佛。稱佛名故，於念念中，除八十億劫生死之罪；命終之時，見金蓮華，猶如日輪，住其人前，如一念頃，即得往生極樂世界。

（三）結示三力



○附表十七——釋「念佛生於淨土，好夢也」。

一、生相妙好，神通自在。

二、無量衆寶，綺麗莊嚴。

三、飲食自在，應念而至。

四、見佛聞法，道業增進。

——《無量壽經表解》——

○附表十八——釋「求生於淨土，醒夢者也」。

一、彌陀大悲願力攝持，故不退。

二、佛光常照，菩提心增進，故不退。

- 三、水鳥樹林悉演妙法，增其正念，故不退。
- 四、純諸菩薩以爲勝友，外無魔邪，內無煩惱，故不退。
- 五、壽命永劫，與佛齊等，故不退。

——《無量壽經解》——

○附表十九 —— 釋「念佛爲正行」。

(一) 總標念佛種類：

- 一、實相念佛——念而無念，無念而念。
- 二、觀像念佛——設像於前，志心專注。
- 三、觀想念佛——觀想西方，依正莊嚴。
- 四、持名念佛——一心不亂，專持名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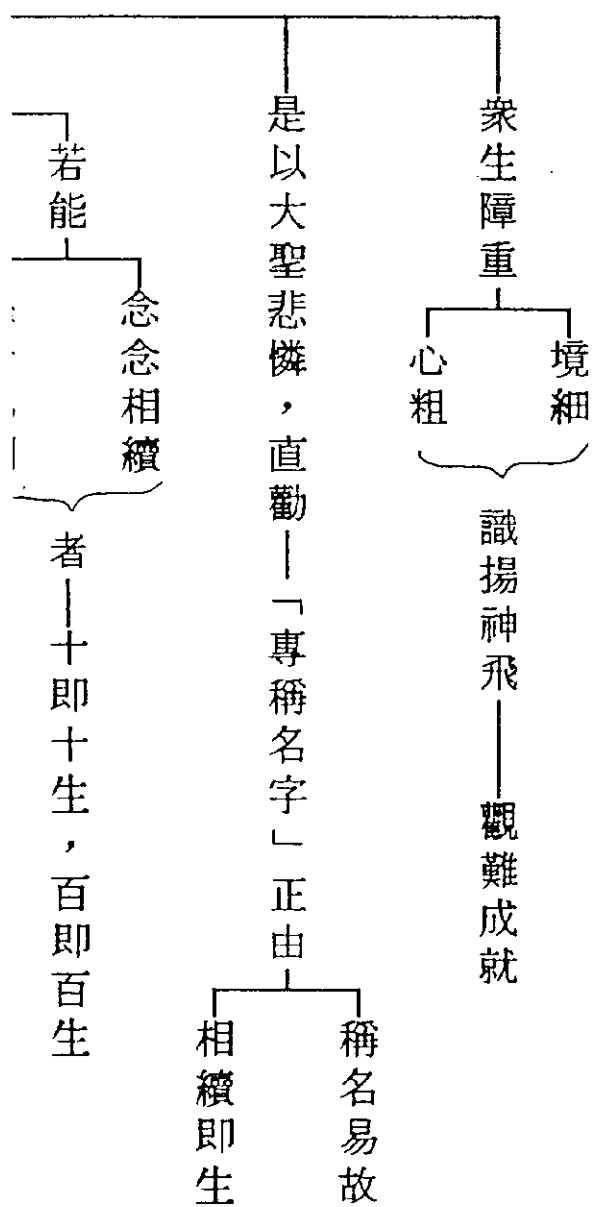
——《教乘法數》——

(二) 別顯持名最勝

問：何故不令作觀，直遣專稱名號？

答：衆生障重，境細心粗，識揚神飛，觀難成就。是以大聖悲憐，直勸專稱名字。正由稱名易故，相續即生，若能念念相續，畢命爲期者，十即十生，百即百生。何以故？無外雜緣，得正念故；與佛本願相應故；不違教故，順佛語故。

——善導大師——



「畢命爲期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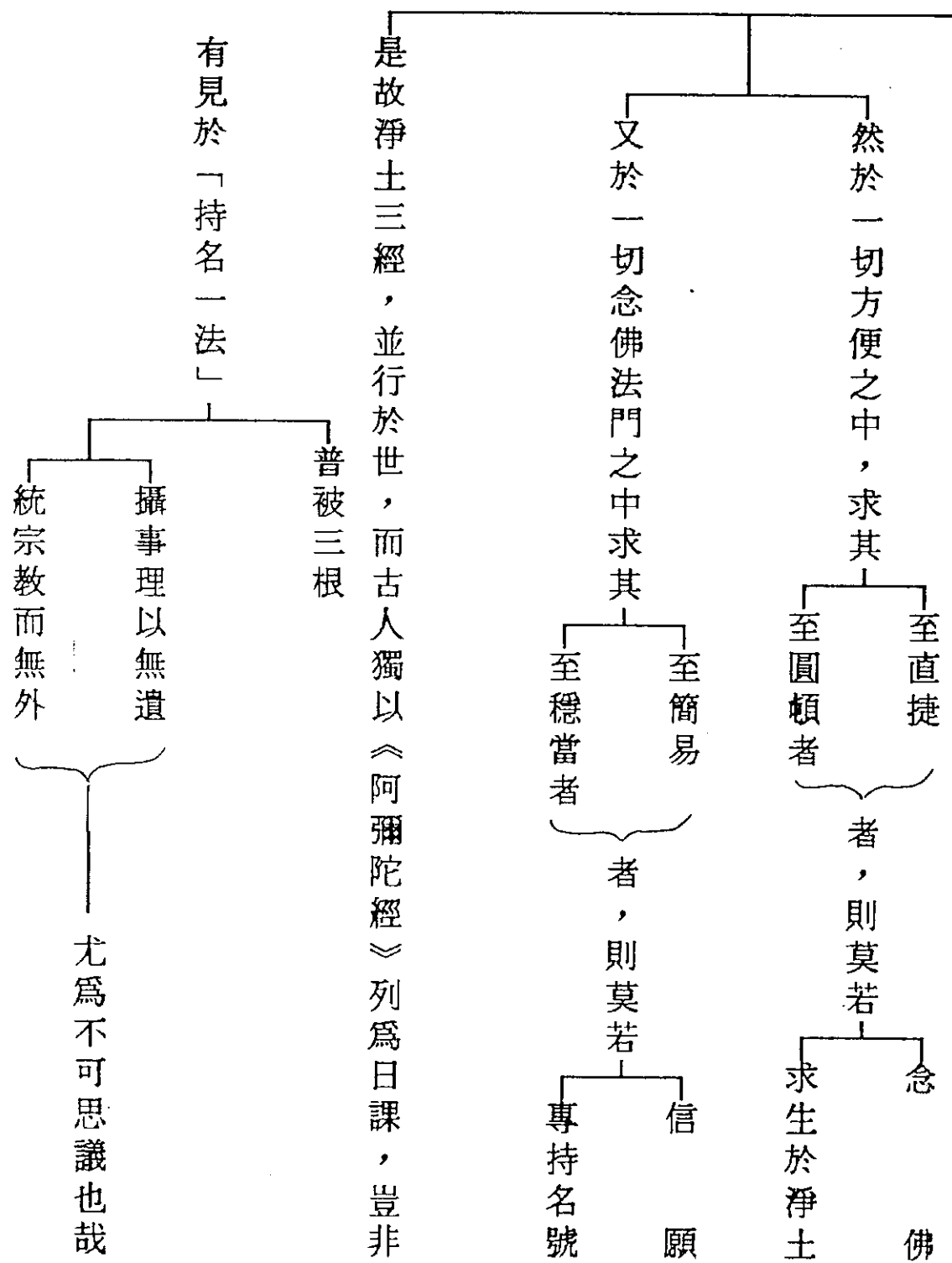
何以故
無外雜緣——得正念故
與佛本願——相應故
不違教故——順佛語故

原夫諸佛憫念羣迷，隨機施化，雖歸元無二，而方便多門。然於一切方便之中，求其至直捷至圓頓者，則莫若念佛求生淨土。又於一切念佛法門之中，求其至簡易至穩當者，則莫若信願專持名號。是故淨土三經，並行於世，而古人獨以《阿彌陀經》列爲日課，豈非有見於持名一法，普被三根，攝事理以無遺，統宗教而無外，尤爲不可思議也哉？！

——《彌陀要解》——

原夫諸佛憫念羣迷，隨機施化

雖歸元無二
而方便多門



(三) 結示勸修

至於念佛，心難歸一，當攝心切念，自能歸一。攝心之法，莫先於至誠懇切；心不至誠，欲攝莫由。既至誠已，猶未純一，當攝心諦聽。無論出聲默念，皆須念從心起，聲從口出，音從耳入。心口念得清清楚楚，耳根聽得清清楚楚，如是攝心，妄念自息矣！如或猶湧妄波，即用十念記數，則全心力量，施於一聲佛號，雖欲起妄，力不暇及。此攝心念佛之究竟妙法，在昔宏淨土者，尙未談及，以人根尙利，不須如此，便能歸一故耳，光以心難制伏，方識此法之妙，蓋屢試屢驗，非率爾臆說，願與天下後世鈍根者共之，令萬修萬人去耳。所謂十念記數者，當念佛時，從一句至十句，須念得分明，仍須記得分明，至十句已，又須從一句至十句念，不可二十、三十。隨念隨記，不可掐珠，唯憑心記。若十句直記爲難，或分爲兩氣，則從一至五，從六至十；若又費力，當從一至三，從四至六，從七至十作三氣念。念得清楚，記得清楚，聽得清楚，妄念無處著腳，一心不亂，久當自得耳！須知此之十念，與晨朝十念，攝妄則同，用功大異。晨朝十念，盡一口氣爲一念，不論佛數

「欲攝莫由」

既至誠已，猶未純一，當「攝心諦聽」

無論

默念

出聲

皆須

音從耳入

聲從口出

念從心起

耳根——「聽」得清清楚楚

心口——「念」得清清楚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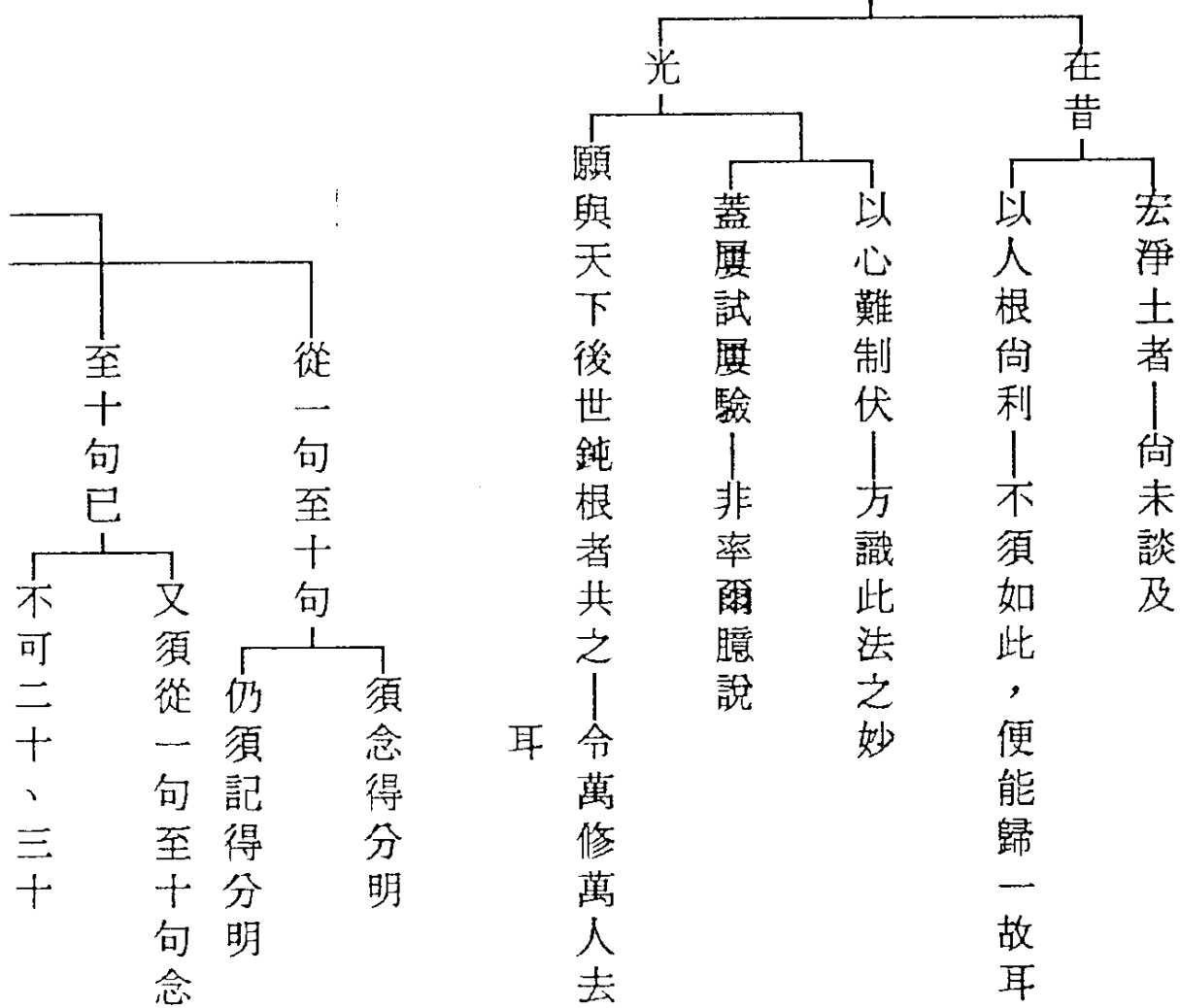
——如是攝心，妄念自息矣

如或猶湧妄波，即用「十念記數」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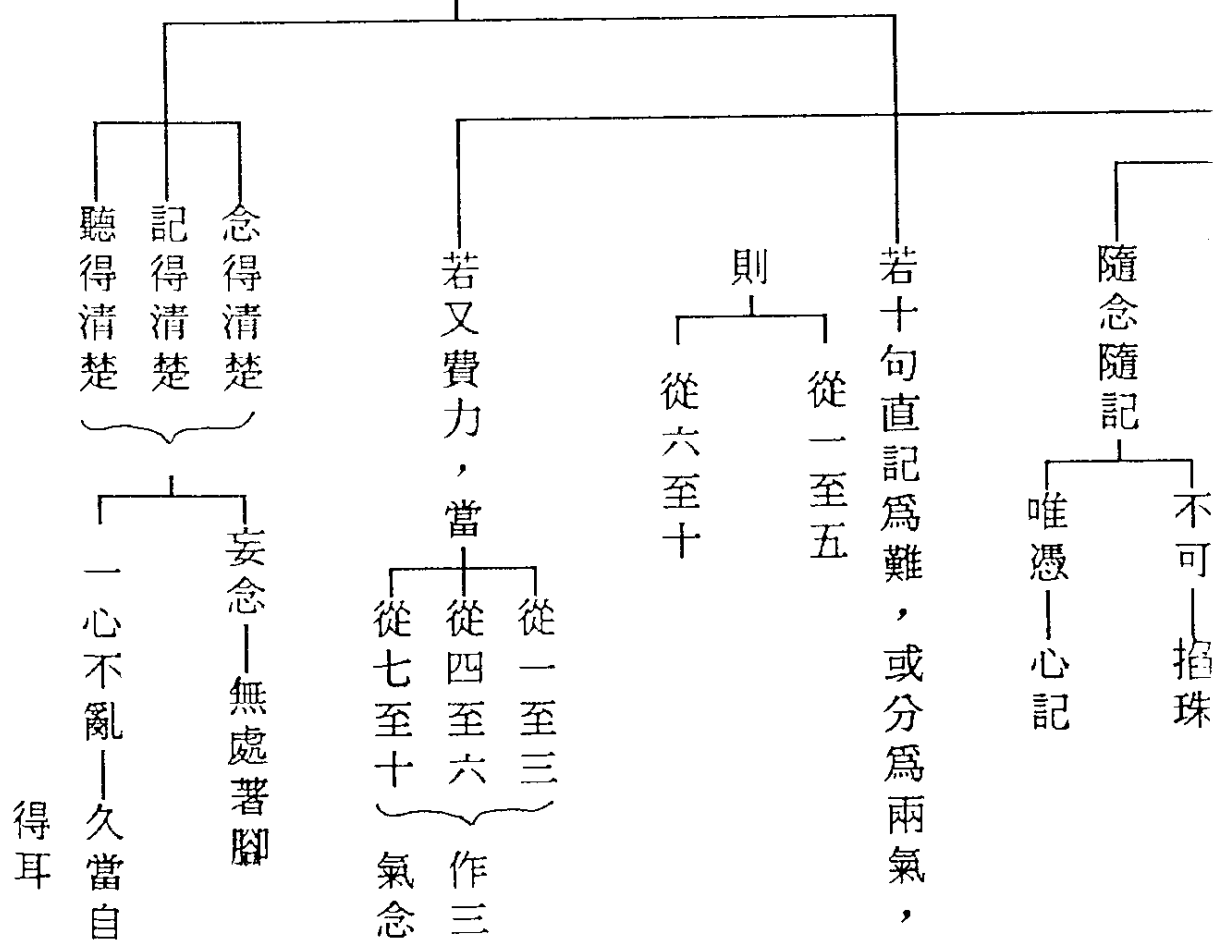
全心力量——施於一聲佛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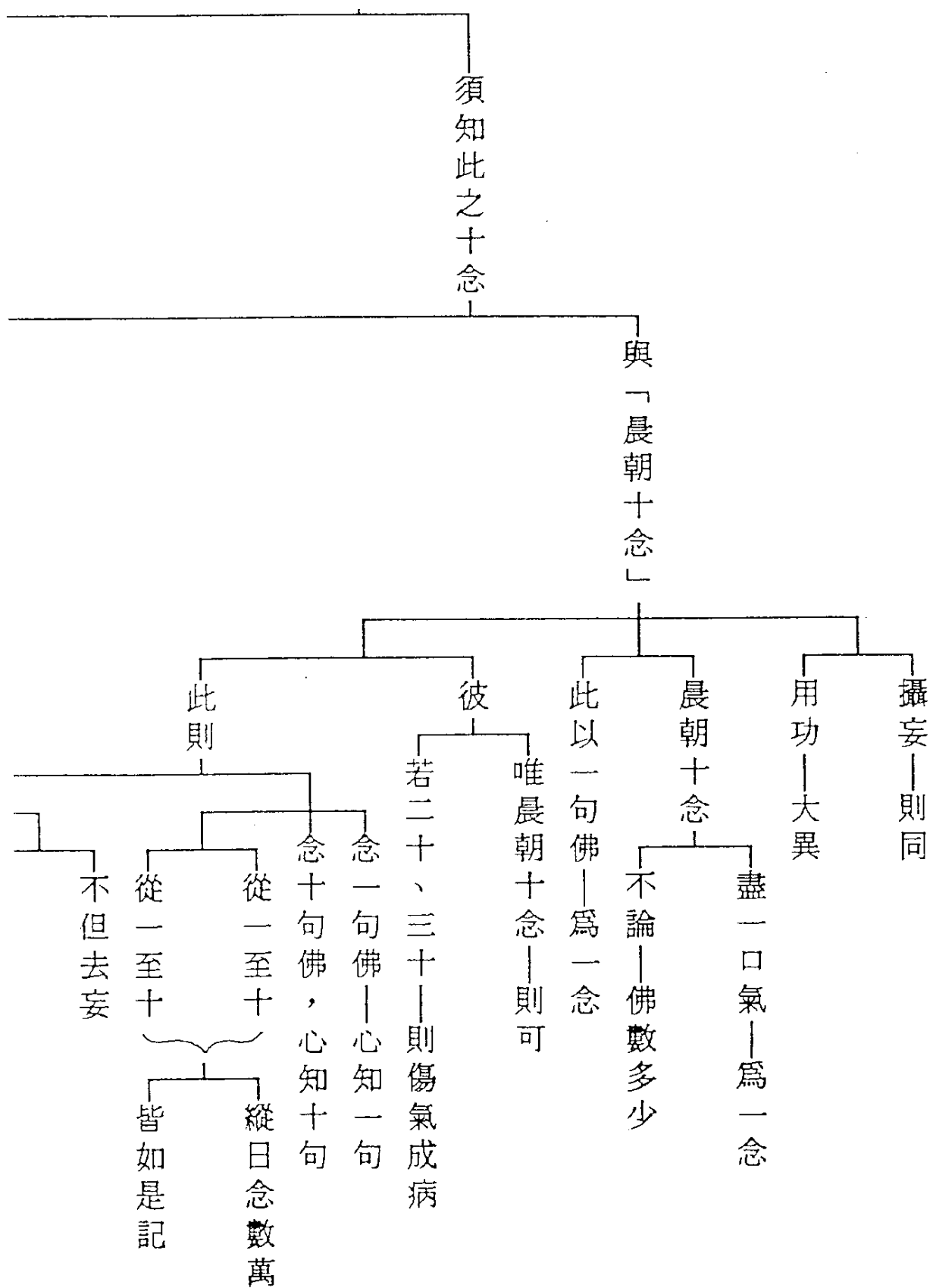
雖欲起妄——力不暇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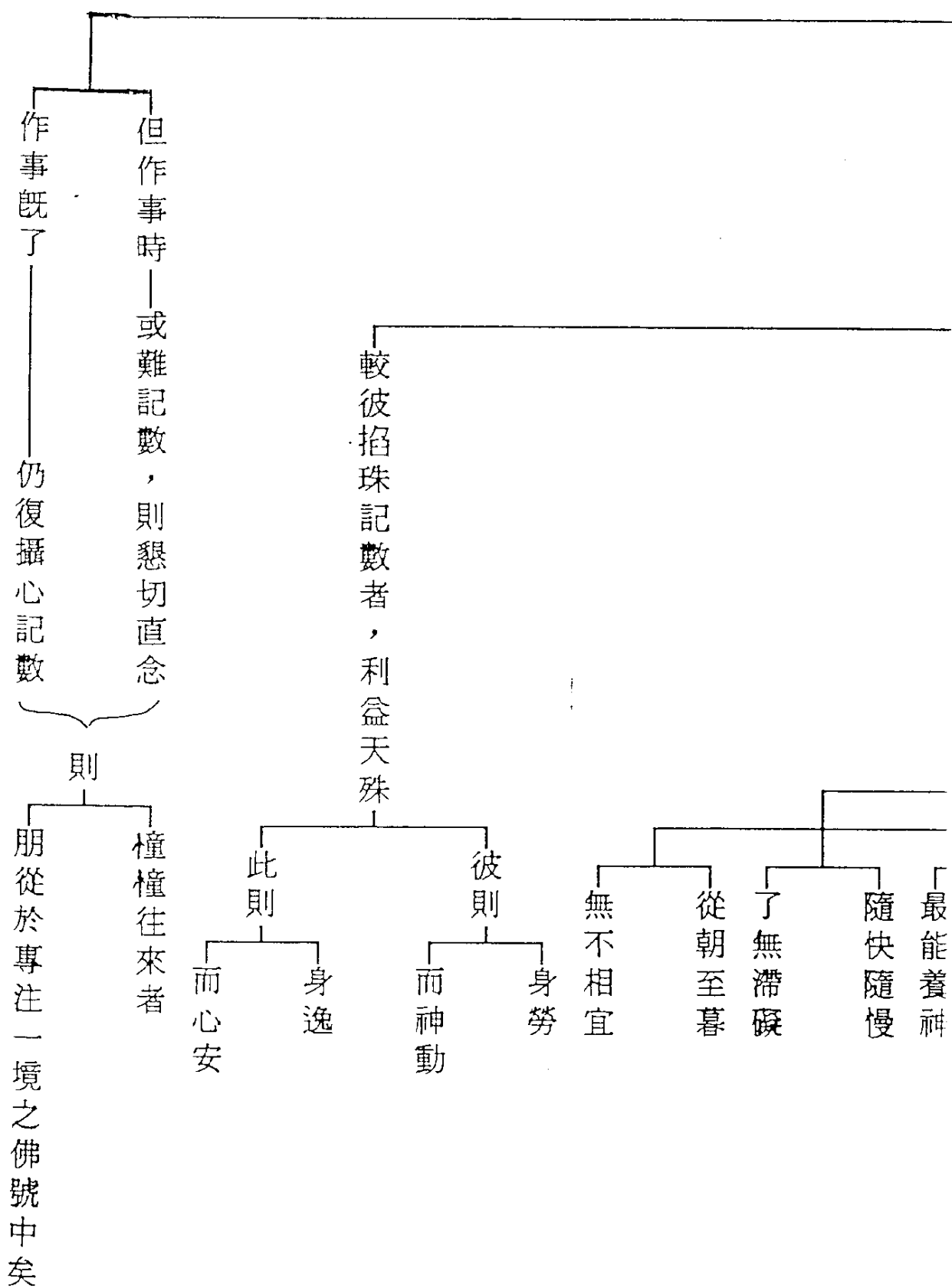
此「攝心念佛」之究竟妙法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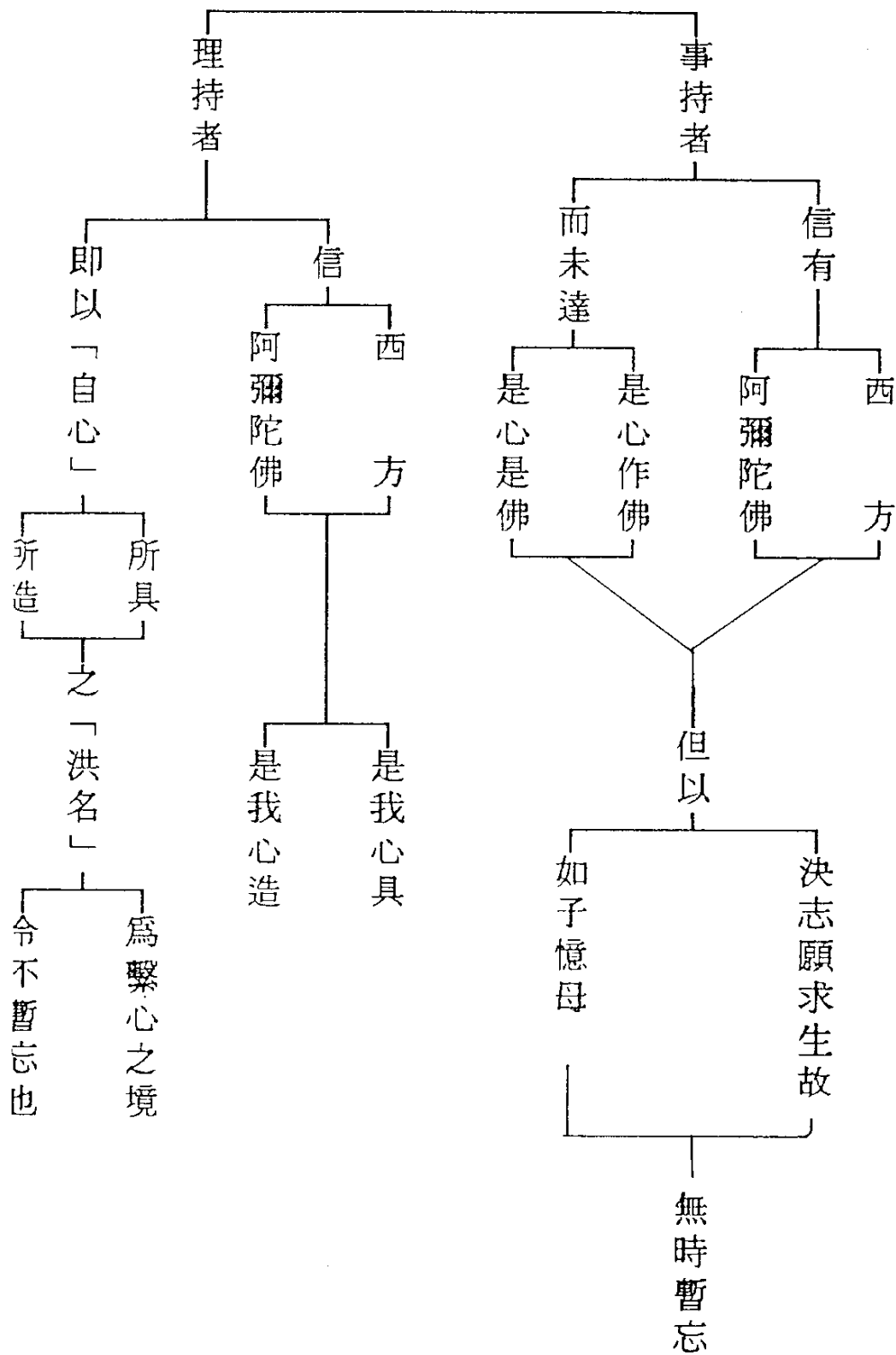
所謂「十念記數」者，當念佛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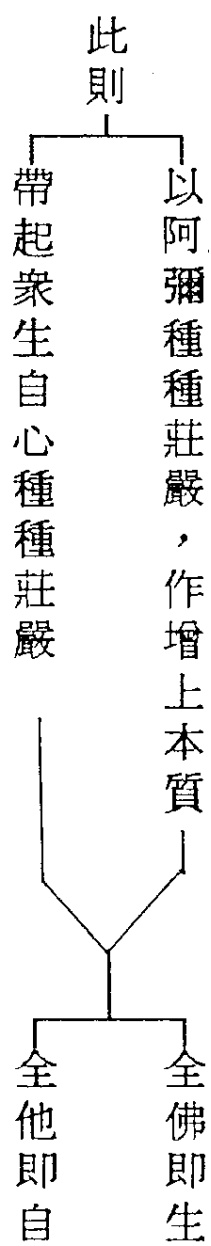




附表二十
 (一) 總標
 釋「若人但念彌陀佛，是名無上深妙禪」。



(二) 別明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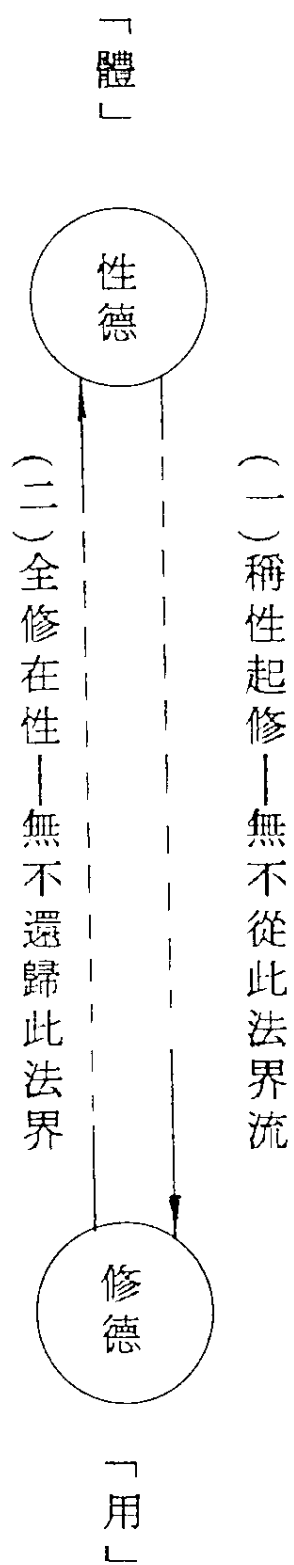
(三) 結示

一一理性具足莊嚴

一一莊嚴全體理性

——《彌陀要解》——

○附表二十一 —— 釋「令行稱性修，修性不相離」。



堪談表

頁數	行數	字數	原文	訂正
3	2	5	原文 鐘	訂正 鐘
6	8	7	四十七歲、勤禮千佛、萬佛及占察相。是歲得清淨輪。	自去歲退作但三歸人以來，勤禮千佛、萬佛及占察行法、是歲（四十七歲）元旦獲得清淨輪相。（參考藏祖年譜）
7	5	24	二十日	二十一日
7	6	8	跌	跌
7	7	2	茶	茶
7	8	13	跌	跌
8	5	4	問答	答問
8	6	14	隅	隅
10	4	3	成	作
12	6	8	共迴向。淨土	共迴向淨土
13	3	21	良以學道最嚴者	良以學道所最嚴者
14	5	1	良以學道最嚴者	良以學道所最嚴者

17	2	8	，	，
20.19	2.1	8.18	則左右逢源	則左右逢其源
21.19	10.6	10.16	塵	塵
24	3	6	持戒	聽經
24	4	6	持戒	參禪
24	5	6	持戒	營福
30	5	1	偈曰	偈曰
30	10	24	不在內外諸處	不在內外中間諸處
34	7	12	等	同
37.34	10.8	1.10	一切時教放歷歷分明	一切時教放歷歷明明
37.37	8.8	9.28	歷歷分明	歷歷明明
38	2	5	智能爲度	智爲能度
43.42	5.5	5.30	是則名爲	則名爲
42	6	28	若不斷道	若不斷道

47.46	3.3	4.20	同體平等	體同平等
46	5	2	界	果
48	11.3	1.18	任他順逆魔軍箭	任他逆順魔軍箭
49	3	10	，	② 修觀，
49	6	1	觀	，
49	6	23	。	，
50.49	13.7	7.27	圖解既開	圖解既開
49	8	8	臚	眞
49	9	11	吮	咒
49	9	14	比	知
51	9	7	葦	畫
52	6.2	6.32	辛酸難比	酸辛難比
54	7.3	6.10	覓我同猷	覓我同陽猷
55	6	18	亦	赤

58	10	19	漸	漸
58	11	14	清淨中心	清淨心中
63.61	6.7	3.26	煖熨形態	煖熨形態
63.62	10.2	8.14	語言文上	語言文字上
67.66	3.5	3.15	克己須從性偏難處	克己須從性偏難克處
70.69	3.2	9.20	磨情性	磨礪情性
70.69	4.2	1.25	每見冗中偷閒	每見人冗中偷閒
72	12	5	如衆生不肯登	如衆生不肯登舟
74.73	13.13	7.29	誤之！誤之！	誤之！誤矣！
83.82	4.5	10.10	戒定慧等爲助行	戒定慧等爲助
89	6	1	六度等爲助行	以六度等爲助行
89	10	2	兩失矣	兩失之矣
94	4	24	或復借餘緣	或復藉餘緣
94	11	17	令行稍性修	令行稱性修